

重庆三圣特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三圣特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5 日下午 3:30 分在公司 1212 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 9 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表决合法有效。

会议由董事潘先文先生主持，会议经审议，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选举潘先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职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[9]票，反对[0]票，弃权[0]票

二、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：战略发展委员会成员为潘先文、张志强、杨兴志，其中潘先文为主任委员；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成员为钱觉时、杜勇、张志强，其中钱觉时为主任委员；审计委员会成员为杜勇、苑书涛、张凯，其中杜勇为主任委员；提名委员会成员为苑书涛、钱觉时、潘先文，其中苑书涛为主任委员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[9]票，反对[0]票，弃权[0]票

三、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董事长潘先文先生提名，同意聘任张志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[9]票，反对[0]票，弃权[0]票

四、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经总经理张志强先生提名，同意聘任张凯先生、范玉金先生、黎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；聘任杨志云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（财务负责人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
(www.cninfo.com.cn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[9]票，反对[0]票，弃权[0]票

五、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经董事长潘先文先生提名，同意聘任张凯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
(www.cninfo.com.cn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[9]票，反对[0]票，弃权[0]票

备查文件：

重庆三圣特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重庆三圣特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4月6日

附件：

高级管理人员简历

张志强先生：男，1967年1月出生，汉族，高中学历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1996年至1998年任重庆新华表面技术有限公司生产厂长；1998年3月至2002年5月任重庆市江北特种建材厂副厂长；2002年5月至2010年3月任重庆市江北特种建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2010年3月至2014年1月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，2014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。截止本公告日持有公司股份420,500股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张凯先生：男，1980年2月出生，汉族，本科学历，中共党员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2001年7月至2015年5月就职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重庆分所，历任项目经理、经理、高级经理、受薪合伙人；2015年5月起就职于公司，现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。截止本公告日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范玉金先生：男，1963年7月出生，汉族，大专学历，中共党员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1983年7月至1997年5月历任重庆市江北煤矿二井采煤队长、工会主席、副井长、一井井长；1997年6月至2003年10月任重庆江合煤化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2003年11月至2004年10月任重庆江合煤化集团有限公司江合煤矿党委书记、工会主席；2004年11月至2005年10月任重

庆市北碚区振兴煤矿矿长；2005年11月至2010年3月任重庆市江北特种建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工会主席；2010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。截止本公告日持有公司股份270,815股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黎伟先生：男，1958年5月出生，汉族，大专学历，中共党员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1987年至1994年工作于重庆市第二商业局；1994年至2000年工作于重庆市水产总公司；2000年至2006年工作于重庆市新洲实业集团；2006年10月至今就职于公司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、党委书记。截止本公告日持有公司股份260,815股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杨志云先生：男，1965年6月出生，汉族，大专学历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曾任重庆市长江缸体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经理；2002年5月起就职于公司，现任公司财务总监。截止本公告日持有公司股份555,000股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